

大兴公路分局 2021 年路网信息采集与发布设施建设、更新、治超专项及其它路网建设项目设计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投标费率低的投标人优先； （2）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3）递交投标文件在前的优先。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设计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c.投标函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的修改和删减； d.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编制了技术建议书；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6）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7）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投标费率）的内容。 （8）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9）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0）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1）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 （1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3）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报价（投标费率）； b.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报价（投标费率）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费率。 （4）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投标费率），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5）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 （6）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设计资质证书。 （2）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以独立形式参与投标。

续上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技术建议书： <u>35</u> 分 主要人员： <u>30</u> 分 业绩： <u>20</u> 分 履约信誉： <u>5</u> 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 <u>10</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费率）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中填报的投标费率 （2）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3）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费率）的确定：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 <u>2</u> 位小数

续上表

条款号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1)	技术建议书	35分	对招标项目的理解	4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次招标所包括的设计工作范围和任务描述、对项目建设条件（社会环境、筑路材料等）的理解进行评分，评分范围为2.4~4分。
			总体设计思路	6分	根据总体设计思路和设计理念的先进性、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为3.6~6分。
			招标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10分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项目设计特点的理解程度、对关键技术问题的把握情况以及对策措施的有效可行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为6~10分。
			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	5分	根据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的合理性、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符合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为3~5分。
			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	5分	据设计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的可靠性、可实施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为3~5分。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5分	根据后续服务人员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程度、后续服务时间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符合性、后续服务内容的全面完整性、保证措施的可行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为3~5分。
2.2.4 (2)	主要人员	30分	项目负责人任职资格与业绩	30分	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4规定的，得24分；满足资格审查的基础上，每增加1项公路工程设计业绩加6分，最多加6分。
2.2.4 (3)	评标价	10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0.5； （2）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0.3。 评标价最低得分为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4)	其他因素	25分	类似项目业绩	20分	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2 规定的，得 12 分；与资格审查最低要求相比每增加 1 个业绩加 4 分，最多加 8 分。
			履约信誉	5分	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规定的，得 5 分。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① 各评审因素分值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② 3.6.1 本项目不适用					

“评标办法正文” 详见《公路工程标准勘察设计文件》（2018 年版）